

制分級五 法用的宅和

社 版 出 育 教 北 東

五級分制和宅的用法

東北教育出版社

1952·瀋陽

再版前記

一九五〇年七月，東北教育社會經編印「五級分制和它的用法」一書。現在該書業已售完，我們根據書店和讀者的意見，決定再版，並在內容方面作了很大的變動和重要的修訂。

製定評分標準，是採用五級分制很重要的措施之一；凱洛夫「教育學」中雖有原則規定，但具體的在各年級各科教學中執行時，許多教師是感到困難的。這裡，我們特搜集和補充了一些材料，以便供給中、小學教師研究參考。

初版中，有「怎樣檢查學生知識與評定分數」一文，原係節譯自蘇聯教育學，爲了節省篇幅，現在再版中已經刪去，請讀者參看凱洛夫「教育學」第七章。

關於學級簿以及若干有關表冊，本書統按東北人民政府教育部一九五二年所規定的格式付印。些表冊也只供各地學校參考。

編者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七日

目 錄

- 一、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聯邦共和國人民委員會關於實施「五級分制」的決議……………(一)
 - 二、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聯邦共和國人民教育委員會關於實施「五級分制」的命令……………(二)
 - 三、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聯邦共和國人民教育委員會中小學管理局
關於執行「五級分制」的指示……………(四)
 - 四、中長鐵路學校關於學生成績評定的經驗……………(七)
 - 五、旅順中學運用五級分制評定學生成績的經驗……………旅順中學 隋永品……………(二三)
 - 六、旅順中學語文科學生成績評定標準……………旅順中學語文教學研究小組……………(四六)
 - 七、中學數學科學生成績的評分標準……………張德增、王正旭譯……………(五七)
 - 八、中長鐵路小學的評分標準…………………………(六八)
 - 九、東北區普通中學成績考核辦法試行草案……………東北人民教育委員會……………(七九)
- 1、成績考查的目的
 - 2、日常考查

一、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聯邦共和國

人民委員會關於實施「五級分制」的決議

關於實施初級七年制和中等學校學生成績和品行評定之五級分制

——一九四四年一月十日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聯邦共和國人民委員會第十八號決議——

爲了更精密和正確地評定學生的成績和品行，提高對學生知識水平的要求起見，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聯邦共和國人民委員會決議：

- (一) 通過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聯邦共和國人民教育委員會以五級分制：五、四、三、二、一，代替在學校中所使用之學生成績和品行評定的文字制度——優等、上等、中等、下等、劣等。
- (二) 從一九四四年一月十一日起實施學生成績和品行五級分制評定制度。

二、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聯邦共和國

人民教育委員會關於實施「五級分制」的命令

關於實施初級七年制和中等學校學生成績和品行評定之五級分制

——摘自一九四四年一月十日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聯邦共和國人民教育委員會命令第二十四號——

在學校中所採用之文字的評定學生的成績和品行——優等、上等、中等、下等、劣等——是不能符合自己的使命和在相當程度上促進學生知識水平的提高的。

這樣的評定因模糊和過於籠統而受損失。因此，許多教師不能被局限於現有的評定法，而爲自己採用了各種其他標誌——數字評定、問題、加號和減號、點以及其他方法。

在目前所使用的許多文字評定法中最拙劣的方法，乃是評爲「中等」。這個評定確定的意義很少，並且在相對的方向下，給予擴大應用它的可能性——當教師不願給予「下等」評定時，或是有時當他不願自己負責給予「上等」評定時，便索性以模糊的字眼「中等」來敷衍了事。

文字評定，教師使用甚感不便，教師在教室日誌、學生的日記、筆記上要浪費過多的時間；這些被文字評註所污染的證書的形式，和學校所提出的精確性和教養的要求是不相符合的。

學生成績和品行最正確和最清晰的評定法，是在俄羅斯學校中被採用數十年之久的數字評定法。這樣的一些評定，具有重大的優點——很大的確定的意義，明瞭、簡潔和便於記錄。

爲了更精密和更正確評定學生的成績和提高對他們知識水平的要求起見，茲命令：

①以五級分制——五、四、三、二、一，代替在學校中的學生成績和品行的文字評定法——優等、上等、中等、下等、劣等。

②自一九四四年一月十一日起一律實行學生成績和品行評定之五級分制。

三、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聯邦共和國 人民教育委員會中小學管理局關於 執行「五級分制」的指示

關於初級七年級和中等學校對學生成績和品行評定採用五級分制的指示

——一九四四年二月二十九日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聯邦共和國人民教育委員會批准——

爲了執行一九四四年一月十日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聯邦共和國人民教育委員會「關於實施初級七年制和中等學校學生成績和品行評定之五級分制」，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聯邦共和國人民教育委員會中小學管理局提出以下指示爲方針：

(一) 關於學生成績的評定

①在此場合下，評給「五」分。即當學生完全地知道所有課程，卓越地理解和深切地領會它。對問題（在課程範圍內）給以正確的、明確的和忠實的回答。在各種實踐任務中，能夠獨立地利用已獲得的知識。在口頭回答和書面回答中，利用文學上正確的語言，並不發生錯誤。

②在此場合下，評給「四」分。即當學生知道所有課程的要求，很好地理解並牢牢地領會它。對

問題（在課程範圍內）回答沒有困難。在實踐任務中，能够使用已獲得的知識。在口頭回答中，運用語文沒有造成很大的錯誤。在書面回答中僅僅出現無關重要的錯誤。

③在此場合下，評給「三」分。即當學生能表達出課程的基本知識。當在實踐中使用知識時，感到若干困難，藉教師不大的幫助即可克服它。當說明教材在講話方面與口頭回答時發生錯誤。在書面回答中發生錯誤。

④在此場合下，評給「二」分。當學生對課程大部份表現無知，並通常祇是對教師的主要發問回答得不正確。在書面回答中經常發現有粗枝大葉的現象。

⑤在此場合下，評給「一」分。當學生對所進行的課程，表示完全無知。

⑥當規定三個月（一季）和總結評定時（在學年末），不容許把這些評定做出平均數來。這些總結評定，應當符合到發給他成績證明書時學生的知識水平。

⑦在結業證明書和學期成績證明書上，關於表明成績的符號，應以數字表明，而且稱爲：五分（優等），四分（上等），三分（及格）。

（二）關於學生品行的評定

⑧學生在學校中以及校外的品行，於無可非難時，評給「五」分。

⑨學生的品行，有顯然的犯規時，評給「四」分。品行分數評爲「四」分，祇有在三個月中評出。如學生不改正時，教育會議得研究關於進一步降低他的品行分數的問題。

⑩學生的品行有嚴重的犯規時，評給「三」分，並給予他以退學可能性的警告。

在規定給他留校察看期間，如學生不改正時，教育會議得討論關於停學的可能性的問題。當決定學生退學時，他的品行被評給「二」分，而學生則被退學。教育會議決定學生退學，須由區以上國民教育部門批准。

⑪祇有當學生的品行成爲優等時（評爲「五」分），發給結業證書和學期成績證明書，上面註明「品行屬於優等（五分）」。

⑫教師和級任教師應當保證家長或者家長代表正常地檢查學生的日記和三個月的學生成績表和品行表。

關於品行方面每降低一分，必須告知家長。

四、中長鐵路學校關於

學生成績評定的經驗

對學生學習、操行成績的正確評定問題，我們會不斷地向蘇聯專家和蘇聯學校進行了學習，經過蘇聯專家的教導，不但使我們認識到正確評定學生成績的重要性，而且也掌握了一定的方法。蘇聯專家會系統地教導我們：在學生日常學習中，經常地有系統地考查與評定每個學生的成績（包括學業與操行），這是鞏固學生學業成績和督促學生向自己的缺陷作鬥爭的一種有力手段，也是完成祖國和人民信託給教師們「培養新生一代」的光榮任務的不可缺少的辦法之一。因此，蘇聯學校每一位教師在自己講新課之前，都要對學生進行已有知識的考查（提問或檢查作業）。因為學生在完成教師所佈置的家庭作業時，自己往往不知道在自己作業中會有錯誤存在。所以必須經過教師的深細檢查才能發現學生在學習中的錯誤和缺陷，才能及時糾正學生的錯誤和缺點，同時學生所學過的知識只有通過經常的系統的考查才會瞭解他們是否已經把應該學得的知識學得了，學的是否完全正確牢固，即或正確牢固，那麼又要看學生是否會活用。這些情況的了解與掌握，都必須依靠教師對每個學生的經常考查。如果平時不檢查，不但不能發現學生缺陷的所在，而且更容易造成學生不及時復習的不良習慣，更談

不到使學生掌握系統的鞏固的知識了。這樣也就會造成學生在學習上的鬆懈、偷懶或不按時完成作業的不良現象。

所以在蘇聯學校中，對於學生成績的經常考查，以及對其分數的分析、評定與統計，認為是非常重要的，必須非常慎重，也須是客觀、公正和實事求是的。因為每次學生成績統計公佈後，都會深刻地烙印入學生的思想當中，甚至使他們一生都不會忘記。

前面提到，蘇聯學校教師們在每課教學過程當中或多或少的都要進行對學生已有知識的考查工作。這種考查，一般是用口頭提問或簡單的書面解答方法進行的。這種經常考查學生的辦法，除有前述的作用外，它更是培養與督促學生成養成自覺學習與自覺地遵守紀律習慣的好辦法。由於教師的及時檢查、考查，更能使學生成養成信任教師、尊敬教師、聽教師的話，按時完成教師所交付的任務的良好習慣。

此外，學生回答教師提問時要在全班同學面前進行，這裏也包含着豐富的積極意義。因為從學生保持自己的自尊心來講，他決不願在廣大同伴面前表現自己功課太壞，決不願使自己遭受刺激。同時由於這種檢查，不但對被考查的學生是一種直接瞭解或督促，而且對全班學生也是一種深刻的復習。使全班每個學生都積極參加思考教師的提問，這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蘇聯教師們，通常都是先向全班學生提出問題，給予全班學生一定的思考時間後，再按自己原定計劃指定學生回答。這樣一來，使全班學生就不能不積極思考教師所提的問題。由於全班學生都參加了對於問題的回憶、思考、分析，因此，也

就推動了全班的學生對學過知識的復習。

但是，單純依靠平時的學生成績考查，還是不能使學生作有系統的複習的。因此，蘇聯學校在每個學季終了或每一個單元課程講完時，對國語、算術、代數、自然、地理、歷史等科，都還必須用筆試來測驗學生。

經常考查學生成績既然如此重要，那麼完成這樣一種工作，就必須由擔當該科的教師親自來作，教師不應該把這種工作委託別人去作，也就是說，任何其他人都不能代替擔任該科教學的教師來考查學生成績。

這就必須要求教師認真地、負責地、客觀地、公正地對待學生成績，及時地、不斷地向學生所有不良情形作鬭爭。要求教育出來的兒童百分之百都成爲健全的新公民，成爲祖國的建設者和保衛者。爲了闡明這一問題，下面我們分成三個部分說一說：

一、蘇聯學校考查學生的方法

教師怎樣才能完成這樣細緻而又繁重的任務呢？又怎樣才能作到對學生成績評定的客觀與公平呢？根據蘇聯同志的介紹，主要的，除教師須有高度的責任心外，還必須通過下面這些辦法才可能達到目的。

1、對學生的日常觀察

要做一個優秀教師，也就是要做一個能把學生教好的教師，那就祇有在對學生瞭解的特別透徹的時候才有可能。教師不但在上課的時候要經常注意全班學生聽課的態度，要善於向不注意聽課的學生進行教育，使全班學生都能自覺地積極地注意聽講，另外，經常地進行家庭訪問也是考查學生的辦法之一。在進行家庭訪問時，要瞭解學生在家庭中完成作業的態度如何，家庭對學生複習功課所需的條件準備得如何，家庭對學生的學習有沒有什麼影響等。這種考查並不記分，它的目的只是在於發現學生的缺點，然後想辦法克服或糾正。

2、及時檢查家庭作業

教師通過及時地經常地檢查學生的家庭作業，不但可以督促和培養學生自覺的學習習慣，而且更能從檢查作業中更清楚地瞭解學生對所學知識的理解深度如何，知道哪些東西已被學生理解、消化，已經成爲他們自己能夠掌握的東西了，瞭解學生對於哪些方面的知識理解的尙不夠，哪些方面在理解中有偏差。教師從這中間不但能夠完全瞭解學生，而且也考查了自己的教學。

在蘇聯學校中，必須有家庭作業的課程爲國語、數學、物理、化學四科，至於歷史、地理則可以簡單些。

3、筆試

筆試，在蘇聯學校中也是重要的測驗方法之一，因為通過這種試驗，特別是在語文運用上，更能够比較全面地瞭解學生，通過它也更能督促學生學習。但蘇聯學校這種筆試，決不是瑣瑣碎碎進行的。

必須在一個單元（不是一課）全部進行完了之後由教師有系統地提出試題。在進行筆試時，於同一教室同時必須出兩種問題，使每一行學生各答一種問題（即同桌不同題），以免學生在考試中產生流弊，同時也養成學生自覺地獨立完成作業的精神。在這裡應該引起我們注意的是：無論通過何種方式考查學生，當學生回答之後，教師必須指出學生答案中的優缺點，並告訴學生如何才能克服缺點。這樣就會使學生不但知道自己爲什麼得幾分，而且更找到了克服困難的方向。

在筆試以後，教師也必須迅速地、細緻地、公正地來評定學生答案，最遲不能超過三天，必須將全部成績評定完了，統計完了，列表向學生宣布，並且由教師自己將每個學生的成績填入班級簿中。在前面我們提到了筆試的優點，但這種筆試決不能瑣碎地進行，在蘇聯學校中必須在一個單元課程教學完了之後方能進行，平均最多每月不超過兩次。

4、口頭提問

口頭提問這是一種最普遍施行的方法，除了瞭解學生對課程的理解、消化和運用的能力外，更可以從這中間鍛鍊學生思惟、批判和發表的能力，培養學生正確地運用祖國語言表達自己思想感情的能力。

因此對於學生的回答問題，一般都不要求學生硬記、死背，而必須要求學生真正理解、消化以後用自己的見解、語彙、情感來回答。祇有這樣才能反映出學生真正的知識程度。

在對學生進行口頭提問之前，必須有充分的準備，事先應確定提問哪些學生，哪些問題是比較意義深遠的，是系統的，是全面的，另外須補充什麼樣問題，才能更深入一步地瞭解學生，這都必須明確地記載於自己的備課計劃之中。

二、關於成績的評定

蘇聯學校是使用「五級記分」辦法的，在記分時都有標準。教師根據學生回答問題的深度，按照標準，公正地、客觀地判定學生成績。教師在決定分數時應該告訴學生為什麼得這樣的分數，告訴學生應該怎樣去糾正缺點，然後教師將學生應得分數記載於班成績簿與學生手冊中。

此外，蘇聯學校每一學年分爲四個學季（即從九月一日至十一月六日爲第一學季；假期師生參加十月革命節活動。十一月九日至十二月三十日爲第二學季；休息十天後，由一月十日至三月二十四日爲第三學季；休息六天後，由四月一日起至五月二十日爲第四學季。第四學季完了時開始考試。最高年級——十年級——七月十日考完，開始放假，其他年級根據考試科目多少先後考完及時放假。一、二、三年級不舉行考試，即由五月二十日開始放假）。在每個學季終了時，必須由擔當該學科的教師，將本學季

每個學生平時所得成績作出季度總評。如果在全部教學大綱基本學科中有一門總評不及格者，即列爲成績落後生。如果在全部教學大綱基本學科中有一門功課全年總評不及格者，則不准該生參加這一學科的學年考試，而由教師指定在假期中補課，準備參加開學前定期的備考。補考及格則准其昇級，否則留級。如果基本學科中有兩科不及格，也許可補考，若有三科不及格，則不准補考，由校方決定留級（唱歌、圖畫、製圖、體育等除外）。

蘇聯學校這種評定成績與考試的方法，是保證學生知識全面發展的有效方法。因爲假如學生偏重一面（例如重理輕文或重文輕理等）而忽視了另一方面，則另一方面成績不及格，結果也不能昇級。所以每個中學學生必須全面學好國家規定的各種課程，才得昇級或畢業。

三、操行評定方法

在蘇聯學校中，每個教師對於學生品行的培養，是從兒童入學那天就開始了的。他們對兒童道德品質的培養，是通過各種手段的，而最終必須達到兒童自覺的目的。這一點正如凱洛夫在教育學中所指出的：「培養蘇維埃青年對勞動和公有財產的社會主義態度，就是培養他的自覺紀律，沒有這種自覺紀律，就不能有對於勞動的自覺態度，並且不應當僅僅把自覺紀律看作是教育手段，而且要看作是教育的結果。培養自覺紀律，不僅是與學生某種過失作鬥爭，而且是使蘇維埃人形成一種高尚品格，所